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六盘水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项目负责人：马斌

座机：6927316

项目名称：六盘水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				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调整(增或减)预算数	决算数	预算执行率	分值	单位自评得分	财政复核评分	
	项目资金总额	43.00	39.41	39.41	91%	10	9.1		
	1.财政拨款	43.00	39.41	39.41	/	/	/	/	
	本级安排	43.00	39.41	39.41	/	/	/	/	
	上级补助				/	/	/	/	
	2.其他资金				/	/	/	/	
项目年度总目标	年初批复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《六盘水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地方性立法工作；完成示范区、示范街道建设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稳步提升；建立生活垃圾分类规章制度,完善工作机制,工作开展形成常态化。				《六盘水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已向社会公布,将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；示范区、示范街道得到夯实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稳步提升；生活垃圾分类规章制度、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,工作逐步形成常态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批复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分析	分值	单位自评得分	财政复核评分
	数量指标 (20分)		示范区建设	1个区全覆盖,3个示范街道	钟山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,目前全市建成示范街道6个。		20	20	
			《六盘水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地方性立法	1	《六盘水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已向社会公布,将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。				
			媒体宣传次数	≥6	积极配合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,组织开展群众性主题宣传活动,组织开展党建宣讲及志愿者主题实践活动,利用各类LED屏播放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短片、标语,印制宣传手册,建成宣教基地1个等。与贵州电视台进行洽谈,拟在贵州电视台科教健康频道开设六盘水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专栏。				
		业务培训	≥2	组织全局干部职工,各区(市)及市直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培训2次以上。					
	产出指标 (50分)	质量指标 (20分)	示范区建成率	100%	示范街道建设完成率100%。		20	20	
			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区域覆盖面	≥40%	城镇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73.13%。				
			督查、考核整改率	≥98%	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按要求进行整改,并进行“回头看”。				
		时效指标 (5分)	工作时效	2022年1月1日到2022年12月31日前	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。		5	5	
		成本指标 (5分)	宣传教培经费	宣传袋10万个,媒体宣传,宣传手册和分类指南1万册	积极配合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。印制《致市民的一封信》《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指南》发放。印制《六盘水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单行本10万份。		5	5	
	地方立法、示范区建设		1个区全覆盖,3个示范街道,完成地方性立法。	钟山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,目前全市建成示范街道6个。《六盘水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已向社会公布,将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。					
	社会效益	群众垃圾分类意识	显著提升	群众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、参与度稳步提升。					

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	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率	≥30%	可回收物回收利用率达33%。	30	29	
	环境效益	有害垃圾得到专项处置	有害垃圾得到专项处置	香甲(特区、区)、六盘水高新区均与相关企业签订有害垃圾处置协议,并强化日常监督管理			
	可持续影响	人居环境	明显改善	人居环境持续改善。	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5%	工作人员满意度≥95%。	10	9	
		社会公众满意	≥85	社会公众满意≥85。			
总分					100	97	
绩效自评结论	《六盘水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已向社会公布,将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;示范区、示范街道得到夯实;城镇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稳步提升;生活垃圾分类规章制度、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,工作逐步形成常态。项目自评分 分。						
财政复核结论					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六盘水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

项目负责人：张树丰

座机：0858-6927298

项目名称：指挥中心视频前端维护费用					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调整(增或减)预算数	决算数	预算执行率	分值	单位自评得分	财政复核评分		
	项目资金总额	102.00	102.00	102.00	50%	10	5			
	1.财政拨款	102.00	102.00	102.00	/	/	/	/		
	本级安排	102.00	102.00	102.00	/	/	/	/		
	上级补助				/	/	/	/		
	2.其他资金				/	/	/	/		
项目年度总目标	年初批复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	确保市中心城区257个视频监控摄像头正常使用。监控范围包括市中心城区3个公园、10个农贸市场、8个医院、20所学校。			通过摄像头的升级改造，实现了257个摄像头对监控范围（包括市中心城区3个公园、10个农贸市场、8个医院、20所学校）的实时监控和巡查，及时发现市中心城区视频监控覆盖范围内的各类城市问题，并加强学校、医院、广场等人流密集场所、环境复杂场所的管理，确保市中心城区干净、整洁、有序；提前做好恶劣天气情况（暴雨、凝冻等）的防范工作，及时预警，避免给市民生命、财产造成重大损失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批复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分析	分值	单位自评得分	财政复核评分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 (20分)	视频监控最大使用数	257	257		一、根据全市创文工作安排，城市管理部门工作人员下沉一线实行包街道、路段实地巡查，发现问题现场交办。 二、受疫情影响，巡查力度不够	20	18	
			视频监控覆盖范围	中心城区，3个公园、10个农贸市场、8个医院、20所学校	中心城区，3个公园、10个农贸市场、8个医院、20所学校					
			监控发现问题数	≥2800	监控发现共计2716件。					
		质量指标 (20分)	视频监控点位使用率	≥85%	>90%			20	20	
			监控发现问题结案率	≥80%	99%					
			视频监控存储时间	≥1个月	1个月					
		时效指标 (5分)	事部件派遣时间	≤1	<1小时			5	20	
	视频监控按时恢复率		≤24	<24小时						
	成本指标 (5分)	视频监控服务费	≤102	102		5	20	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	中心城区市容市貌	有较大改变	市中心城区重点路段如：火车站、医院、学校、广场、古镇周边卫生、秩序有较大改善（图片印证）		30	30		
		经济效益	合理调派指挥、节约管理成本	节约管理成本、提前预警，避免群众生命财产损失	工作效率提升					
		环境效益	中心城区安全、干净、有序	明显提升	明显提升					
可持续影响		视频监控使用年限	≥3年	≥3年				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市民满意程度	≥80%	85%		10	10			
总分							100	98		

绩效自评结论	通过对视频前端的升级改造，实现了257个摄像头实时对市中心城区学校、医院、火车站等人员密集地实行现场视频监控，及时发现、及时解决各类城市管理问题，同时做好了恶劣天气（如凝冻、暴雨引起城市内涝等）的防范工作，为城市管理提质提升提供了保障。
财政复核结论	